

# 铜官区东郊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[2021]30 号)要求,编制本年度报告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,东郊办事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及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,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公众关切,不断深化公开内容,完善公开机制,优化公开平台,着力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,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成效。

### (一) 主动公开

自 2025 年 1 月 1 日-12 月 31 日,主动公开信息 542 条。办事处聚焦重点领域深化公开。全面公开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专项资金管理等财政信息,全年发布相关条目 90 余条。扎实推进行政权责清单、运行结果及应急管理等信息公开,保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持续加强民生服务与社会保

障信息公开。及时发布城乡低保、特困供养、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审批信息 62 条。围绕公共文化、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险等领域，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，发布服务类信息百余条，提升民生政策透明度。组织开展新闻发布活动，发布信息 11 条，有效畅通了沟通渠道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**2025 年，我办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1 条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**本年度，我办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制度体系，着力提升信息管理规范化水平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机制，在公文制发源头即明确公开属性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、安全合规。建立信息动态维护机制，对涉及法规政策、机构职能等变更的信息及时更新发布，并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梳理核查，确保平台信息的准确性、时效性与权威性。同时，加强信息发布协调，保障各部门发布信息的一致与协同。

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**本办持续加强信息公开网站运维管理，严格内容审核发布机制，确保平台信息权威准确。针对网站运行中发现的各类问题，做到快速响应、及时整改，优化用户体验。重点围绕社会关切，主动公开本年

度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明细及惠民惠农补贴分配结果，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与监督权，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效能。

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工作情况。

1. 工作考评：在完善现有制度的基础上，重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。通过常态化自查与针对性整改，实现流程规范与持续优化，形成管理闭环。

2. 社会评议：及时更新并多渠道公开办事指南与联系方式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与监督权。

3. 责任追究结果情况：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运行规范，未发生相关责任追究事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

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**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：**一是政策解读有待加强。解读信息数量偏少、形式较为单一，与政策文件的关联度和匹配度有待提升，影响了政策的传播效果和公众理解。二是公众参与程度不高。“意见征集”与“意见反馈”机制未能有效运转，栏目内容薄弱，重大决策事前征求意见等互动形式运用不足，政民互动闭环尚未完全形成。三是公开深度有待拓展。部分领域信息发布频次较低，内容较为简略，公开的精细度和服务性有待进一步增强。

**（二）改进情况：**一是强化解读，提升政策实效。增加解读供给，积极运用图文、问答、短视频等通俗形式，增强政策传播力、影响力。二是通过前置建设参与机制、培育常设沟通渠道、扎实做好日常意见反馈，我办致力于夯实信任基础，确保未来一旦有重大决策启动，公众参与工作能即刻高效、有序、深入地开展。三是对标提质，促进精准公开。

持续对标上级标准，动态优化公开目录。强化用户思维，从服务对象需求出发，提升信息发布的深度、时效性和获取便利度，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